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港石油有限公司\***

**CHK OI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2)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中港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5,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1,100,000港元。

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增加乃主要歸因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增加約3,900,000港元所致，其中原因是有關應收款項賬齡拉長，故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亦相應地增加。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之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而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底前刊發之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中期業績公告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港石油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于志波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于志波先生、金愛龍先生、黃松堅先生及林沛宏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鄭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碧鋒女士、黃慶維女士及陳亞偉先生。

\* 僅供識別